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 2016 年部门预算

一、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中央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

2. 负责辖区(含地铁上盖物业)的公安工作;掌握、分析、预测辖区社会治安状况,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有关工作;为上级公安机关和区委、区政府提供社会治安方面的重要信息,并提出对策。

3. 负责对辖区危害国内安全的案件和刑事、治安案件的侦查工作,组织、协调侦查、处置辖区重大案件、重大事件。

4. 负责辖区的治安管理工作,协调处置辖区重大治安事件和群众性事件,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依法进行公安信息网络的安全保护工作,维护信息网络安全;负责出入境管理和外国人在辖区内居留、旅行的有关管理工作;负责户口、居民身份证、边境通行证的管理工作。

5. 依法管理枪支管弹药、管制刀具、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

6. 承担上级公安机关确定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任务。

7. 指导、监督辖区内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负责对辖区保安行业实施管理和业务指导;负责辖区内出租屋的治安管理工作,指导派出所有关工作和社区警务建设工作。

8. 依法对消防工作实施监督管理,开展和指导安全防火工作;按规定权限实施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审核、消防验收和备案、抽查、消防安全检查工作;组织、实施灭火救灾、公安应急抢险救援工作。

9. 组织、指导、协调对辖区内恐怖活动的防范、侦查工作,防范、处理邪教组织的违法犯罪活动。

10. 负责公安预审工作和区看守所、区拘留所等限制人身自由场所的管理工作,依法承担公安机关负责的强制隔离戒毒工作的有关职责。

11. 协助市公安局负责的警卫工作;负责在辖区召开的重要会议、重要活动和大型群众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

12. 组织实施公安信息通信、科技管理、刑事技术建设工作;为分局所属单位提供信息、技术、通信、后勤、装备等服务。

13. 负责全区公安人民警察队伍的管理,按规定权限实施公安人民警察的教育培训和公安宣传、干部人事管理工作,对分局所

属单位实行直接管理。

14. 负责指导、检查、督促分局基层单位的执法活动;组织、组织实施纪检、监察、督察和审计工作;指导全区公安队伍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建设工作。

15.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治安工作事项。

16. 承担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预算单位和人员构成。

越秀区公安局设行政单位 1 个; 事业单位 1 个, 其中: 其他事业单位 1 个。与 2015 年对比, 行政及事业单位个数无增减。

二、2016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

2016 年收支总预算 132,830.47 万元 (详见表一), 其中: 本年收入 125,786.68 万元, 占收入预算 94.7%; 本年支出 132,830.47 万元。

(一) 2016 年总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16 年度收入预算 132,830.47 万元 (详见表二),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25,786.68 万元, 占 94.70% 万元, 上年结余、结转 7,043.79 万元, 占 5.30%。

(二) 2016 年总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6 年度支出预算 132,830.47 万元 (详见表三), 包括: 基本支出 101,777.15 万元, 占支出预算 76.62%, 其中: 工资福利

支出 47,488.8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00.2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188.06 万元；项目支出 31,053.32 万元，占支出预算 23.38%，其中：部门项目支出 27,529.39 万元，公共项目支出 3,523.93 万元。

与 2015 年对比，支出预算增加 35,066.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32,217.51 万元，主要是根据国家相关政策规定增加安排在职人员及离退人员基本工资支出，项目支出增加 2,848.68 万元，主要是科技三项视频监控系统建设以及拘押收教场所管理经费的增加。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00,636.32 万元，占 75.7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22.05 万元，占 5.7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54.51 万元，占 1.02%；住房保障支出 18,754.63 万元，14.12 占%；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 万元，占 0.007%；科学技术支出 1,448.27 万元,占 1.09%；农林水支出 5 万元，占 0.003%；其他支出 2,999.69 万元,占 2.26%。

（三）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支出预算情况。

1. 支出预算规模变化情况。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支出预算 125,786.68 万元(详见表四)，比上年预算增加 33,331.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安排

101,744.6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2,327.86 万元；项目支出安排 24,042.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03.69 万元，其中：部门项目支出 23,679.02 万元，公共项目支出 363.00 万元。

2. 支出预算结构及具体安排情况。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用于以下方面：

（1）农林水支出（类）3.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75 万元，下降 63.89%，主要原因是扶贫工作本年度 3 月份结束，根据实际工作时间需要填报预算；

（2）公共安全支出（类）98,081.6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5,883.27 万元，增长 35.85%，主要原因是刑事侦查,治安管理,人口管理和公安科技网络建设的需要；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592.6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955.5 万元，增长 34.69%，主要原因是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增加安排离退休人员保障性支出；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1,354.5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0.93 万元，增长 8.05%，主要原因是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增加安排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事务等支出；

（5）住房保障支出（类）18,754.6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397.6 万元，增长 40.41%，主要原因是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增加安排缴纳住房保障支出。

3. 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 12,100.27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表五）

4. 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 24,042.02 万元，其中：部门项目支出 23,679.02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表六），公共项目支出 363.00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表七）。

（四）2016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16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合计 2003.5 万元（详见表八），比上年调整后预算减少 401.86 万元，下降 16.71%。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2015 年调整后预算 7.86 万元，比上年调整后预算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业务；

2. 公务用车购置费 665 万元，与上年调整后预算持平，主要是为满足公安工作需要购置更新警用车辆；

3. 公务用车运行费 1,332.5 万元，用于保障一般公务用车和

执法执勤用车的运行，比上年调整后预算减少 382.5 万元，主要是根据广州市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要求，核减了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4. 公务接待费预算 6 万元，比上年调整后预算减少 11.5 万元，主要是厉行节约。

（五）2016 年会议费预算情况

2016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会议费预算 7.75 万元（详见表八），主要用于公安业务工作会议，比上年调整后预算增加 0.25 万元，增长 3.33%，主要是个别公安专项工作会议调整至本年度召开，为此相关的业务会议也有所增加。

（六）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6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7771.66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七）预算绩效评审项目情况

无纳入 2016 年部门预算绩效评审项目，涉及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详见表十）。

（八）需要说明的事项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 2016 年部门预算中涉及国家秘密的信息，根据国家保密法律规定和有关保密事项范围的规定，在预算公开中予以剥离。

三、2016 年部门预算表

表一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收入		预算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5,786.68	一、基本支出	101,777.15
二、财政专户资金		工资福利支出	47,488.82
三、事业收入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00.27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2,188.06
五、政府性基金		二、项目支出	31,053.32
六、其他收入		专项性公用支出	2,70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基本建设支出	665.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项目支出	27688.32
本年收入合计	125,786.68	本年支出合计	132,830.47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三、结转下年	
九、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十、上年结余，结转	7,043.79		
收入总计	132,830.47	支出总计	132,830.47

表二 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财政专户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余、结转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	132,830.47	125,786.68									7,043.79
总计	132,830.47	125,786.68									7,043.79

备注：该表第2栏“总计”的金额应与表一的“收入总计”保持一致。

表三 支出预算总表(1)

部门名称：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合计	基本建设支出和其他资本性支出	专项支出
1	2	3	4	5=6+10	6=7+8+9	7	8	9	10=11+12	11	12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10.00		10.00
204	02	01	行政运行	73,752.20	73,752.20	47,254.72	14,402.41	12,095.07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5.15					655.15		655.15
		03	机关服务	293.76	293.76	234.10	54.46	5.20			
		04	治安管理	11,737.02					11,737.02		11,737.02

备注：该表的第5栏“总计”的金额应于表一的“支出总计”保持一致。

表三 支出预算总表(2)

部门名称：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合计	基本建设支出和其他资本性支出	专项支出
1	2	3	4	5=6+10	6=7+8+9	7	8	9	10=11+12	11	12
		08	出入境管理	150.00					150.00		150.00
		11	禁毒管理	131.60					131.60		131.60
		12	道路交通管理	469.42					469.42		469.42
		15	居民身份证管理	150.00					150.00		150.00
		17	拘留收教场所管理	2,700.00					2,700.00		2,700.00
		18	警犬繁育及训养	50.00					50.00		50.00

备注：该表的第5栏“总计”的金额应于表一的“支出总计”保持一致。

表三 支出预算总表(3)

部门名称：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合计	基本建设支出和其他资本性支出	专项支出
1	2	3	4	5=6+10	6=7+8+9	7	8	9	10=11+12	11	12
		99	其他公安支出	10,547.17					10,547.17	665.00	9,882.17
206	04	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1,448.27					1,448.27		1,448.27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622.05	7,622.05		7,622.05				
210	07	99	其他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354.51	1,354.51		1,354.51				
213	05	99	其他扶贫支出	5.00					5.00		5.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511.78	9,511.78		9,511.78				

备注：该表的第5栏“总计”的金额应于表一的“支出总计”保持一致。

表三 支出预算总表(4)

部门名称：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合计	基本建设支出和其他资本性支出	专项支出
1	2	3	4	5=6+10	6=7+8+9	7	8	9	10=11+12	11	12
		03	购房补贴	9,242.85	9,242.85		9,242.85				
229	98	01	一般预算暂存	1,712.66					1,712.66		1,712.66
	99	01	其他支出	1,287.03					1,287.03		1,287.03
			单位小计	132,830.47	101,777.15	47,488.82	42,188.06	12,100.27	31,053.32	665.00	30,388.327
			总计	132,830.47	101,777.15	47,488.82	42,188.06	12,100.27	31,053.32	665.00	30,388.327

备注：该表的第5栏“总计”的金额应于表一的“支出总计”保持一致。

表四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15年预算				2016年预算							
类	款	项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预算执行	执行率(%)	总计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合计	基本建设支出和其他资本性支出	专项支出
1	2	3	4	5	6	7	8	9=10+14	10=11+12+13	11	12	13	14=15+16	15	16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												
204	02	01	行政运行	48993.17	52878.76	52527.37	99.43	73749.12	73749.12	47254.72	14399.33	12095.07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0	500.00	455.75	91.15	655.15					655.15		655.15
		03	机关服务	175.88	200.81	200.81	100.00	293.76	293.76	234.10	54.46	5.2			
		04	治安管理	10918.18	11493.05	10643.24	92.61	11540.52					11540.52		11540.52
		08	出入境管理	150.00	150.00	67.35	44.9	150.00					150.00		150.00
		11	禁毒管理	50.00	182.12	106.85	58.67	60.00					60.00		60.00

备注：1、“调整后预算”包括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的年初预算、上年结转和年中调增（减）预算，不包括中央、省、市年中转移支付资金。

2、“预算执行”与“调整后预算”应口径一致，“执行率”是“预算执行”与“调整后预算”对比。

表四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支出预算表(续 1)

部门名称: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15年预算				2016年预算							
类	款	项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预算执行	执行率(%)	总计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合计	基本建设支出和其他资本性支出	专项支出
1	2	3	4	5	6	7	8	9=10+14	10=11+12+13	11	12	13	14=15+16	15	16
		12	道路交通管理	60.00	170.00	43.99	25.88	423.00					423.00		423.00
		15	居民身份证管理	150.00	150.00	149.00	99.33	150.00					150.00		150.00
		17	拘留收教场所管理	2295.00	2295.00	2295.00	100	2700.00					2700.00		2700.00
		18	警犬繁育及训养	100	145.81	41.65	28.56	50.00					50.00		50.00
		99	其他公安支出	7806.15	13653.14	10114.43	74.08	8310.1					8310.1	665.00	7645.1
208	05	01	归口管理行政单位离退休	5637.14	6834.65	6834.65	100	7592.64	7592.64		7592.64				

备注: 1、“调整后预算”包括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的年初预算、上年结转和年中调增(减)预算,不包括中央、省、市年中转移支付资金。

2、“预算执行”与“调整后预算”应口径一致,“执行率”是“预算执行”与“调整后预算”对比。

表四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支出预算表(续 2)

部门名: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

单位: 万元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2015年预算				2016年预算							
类	款	项		年初预 算	调整后 预算	预算执 行	执行 率 (%)	总计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 福利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商品和 服务支 出	合计	基本建设 支出和其 他资本性 支出	专项支出
1	2	3	4	5	6	7	8	9=10+1 4	10=11+1 2+13	11	12	13	14=15+1 6	15	16
	11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 支出		3.00	3.00	100								
210	07	99	其他人口与计划生 育事务支出	1253.58	1280.16	1280.16	100	1354.51	1354.51		1354.51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0.8	0.4	50								
	04	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应急处理		10.00	1.13	11.3								
213	05	99	其他扶贫支出	9.00	9.00	7.16	79.56	3.25					3.25		3.25
206	04	99	其他技术与研 究开发支出		2000.00	551.73	27.59								

备注: 1、“调整后预算”包括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的年初预算、上年结转和年中调增(减)预算,不包括中央、省、市年中转移支付资金。

2、“预算执行”与“调整后预算”应口径一致,“执行率”是“预算执行”与“调整后预算”对比。

表四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支出预算表(续 3)

部门名称: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15年预算				2016年预算							
类	款	项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预算执行	执行率(%)	总计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合计	基本建设支出和其他资本性支出	专项支出
1	2	3	4	5	6	7	8	9=10+14	10=11+12+13	11	12	13	14=15+16	15	1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709.89	9463.5	9445.45	99.81	9511.78	9511.78		9511.78				
		03	购房补贴	7647.14	8450.58	8438.54	99.86	9242.85	9242.85		9242.85				
214	01	99	其他公路水运输支出		95.00	95.00	100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2.00	1.99	99.5								
229	99	01	其他支出		97.11	17.59	18.11								
207	01	99	其他文化支出		111.6	83.85	75.13								

备注: 1、“调整后预算”包括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的年初预算、上年结转和年中调增(减)预算,不包括中央、省、市年中转移支付资金。

2、“预算执行”与“调整后预算”应口径一致,“执行率”是“预算执行”与“调整后预算”对比。

表四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支出预算表(续 4)

部门名称: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15年预算				2016年预算							
类	款	项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预算执行	执行率(%)	总计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合计	基本建设支出和其他资本性支出	专项支出
1	2	3	4	5	6	7	8	9=10+14	10=11+12+13	11	12	13	14=15+16	15	16
			单位小计	92455.13	110176.09	103406.09	93.86	125786.68	101744.66	47488.82	42155.57	12100.27	24042.02	665.00	23377.02
			总计	92455.13	110176.09	103406.09		125786.68	101744.66	47488.82	42155.57	12100.27	24042.02	665.00	23377.02

备注: 1、“调整后预算”包括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的年初预算、上年结转和年中调增(减)预算,不包括中央、省、市年中转移支付资金。

2、“预算执行”与“调整后预算”应口径一致,“执行率”是“预算执行”与“调整后预算”对比。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预算金额	其中：主要经济分类“款”级科目预算											
		办公费	印刷费	水费	电费	物业管理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会议费	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	劳务费	工会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广州市公安局 越秀区分局	12100.27	700.00	15.00	130.00	700.00	16.00		7.75		6.00		945.5	1332.5
总计	12100.27	700.00	15.00	130.00	700.00	16.00		7.75		6.00		945.5	1332.5

备注：该表中的第2栏“预算金额”应与“表四”第13栏“基本支出——商品与服务支出”金额保持一致。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部门项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说明	2016 年预算
类	款	项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			23679.02
			部门总计			23679.02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公共项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说明	2016 年预算
类	款	项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			
			道路交通管理	交通联合执法专项经费	道路交通管理联合执法所需经费	3.00
			道路交通管理	五类车整治专项经费	道路交通管理针对五类车整治所需专项经费	360.00
				公共项目支出合计		363.00
				部门总计		363.00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5年调整后预算						2016年预算					
	“三公”经费					会议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		合计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	
1	2=3+4+5+6	3	4	5	6	7	8=9+10+11+12	9	10	11	12	13
广州市公安局 越秀区分局	2405.36	7.86	665.00	1715	17.5	7.5	2003.5		665.00	1332.5	6.00	7.75
总计	2405.36	7.86	665.00	1715	17.5	7.5	2003.5		665.00	1332.5	6.00	7.75

表九 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政府采购预算合计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其他资金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政府采购				7771.66	7771.66	

十 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项目起止日期	2016年项目预算金额	项目内容及资金支出方向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广州市公安局 越秀区分局	无						

备注：1、“项目属性”栏可选以下三类：新增项目、持续项目、跨年度项目。

2、“资金支出方向”请按经济分类科目填写，如会议费、培训费、办公费等。

3、“项目主要绩效指标”请填写三个以上关键指标的内容及预计完成值，如：体育场馆开放率达到70%。